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广播电视局）的《课题研究类项目-包5：面向广电智慧监管的人工智能赋能机制与路径研究》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课题研究类项目-包5：面向广电智慧监管的人工智能赋能机制与路径研究）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格兰瑞智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915091.92元，资产总额为2187976.62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格兰瑞智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6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